

证券代码：002100

证券简称：天康生物

公告编号：2026-031

## 天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审议程序

天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执行。

#### 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基本情况

##### 1、分配基准：2025 年度

2、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10,634,875.20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0 元，提取任意公积金 0 元，弥补亏损 0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1,096,726,025.23 元，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1,828,078,654.64 元。根据利润分配应以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报告期末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096,726,025.23 元。

3、公司拟定的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1,365,251,51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8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3、2025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2025 年度公司未进行季度分红、半年度分红和特别分红，也未进行股份回购，如本预案获得股东会审议通过，2025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预计为 106,489,618.17 元，占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50.56%。

4、董事会、股东会审议利润分配预案后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如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数发生变动，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数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进行调整。

###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 （一）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 上市公司披露年度现金分红方案（含不分红）的，应当列示下列指标：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06,489,618.17	300,355,333.3	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0,634,875.20	605,052,882.38	-1,363,316,030.34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096,726,025.23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828,078,654.64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406,844,951.4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82,542,757.5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406,844,951.47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其他说明：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达 406,844,951.47 元，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的 30%，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规定的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发展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等因素提出的，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3-2025 年度）》等相关规定。

##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天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04 月 29 日